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5-022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上午在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曹娥江路 22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方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在任独立董事吴建海先生、史建兵先生和阮殿波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

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4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648,232,013.77 元，2024 年 5 月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308,665,234.5 元，2024 年 9 月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141,622,872.3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178,491.13 元。按《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不计提任意公积金，公司按累计额至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后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94,765,415.84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44,382,701.95 元。

公司拟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1,719,900 股后的总股本 357,428,0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8 元（含税），以自有资金共计派送现金红利 135,822,666.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 2024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参与分红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参与分红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红金额总额相应调整，公司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利润。

2022-2024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34、4.26、3.8,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1.96%、10.49%、10.56%,公司整体负债水平低,短期偿债能力强,财务稳健。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方面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分配政策,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会影响偿债能力,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且未来十二个月内没有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计划,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向主要股东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5万元。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一世纪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35,100 元的价格向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租场地用于其办公。

关联董事周方洁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天一世纪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最高额本外币合计人民币 2 亿元；内容包括贷款、保证、信用证、票据承兑、保函、贴现等信用品种，授信期限一年。

公司上述所申请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十、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舆情管理制度》。

十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制度》。

十二、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董事于雪、杨柳锋、卢研、欧江玲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参与者，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十三、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于雪、杨柳锋、卢研、欧江玲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参与者，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十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